

证券代码：603686 证券简称：龙马环卫 公告编号：2015-076

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改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5年8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修改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。

一、根据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：以截至2015年6月30日龙马环卫总股本13,335万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，合计转增13,335万股，不送股，不派发现金股利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6,670万股。鉴于公司总股本发生变更，应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。

《公司章程》的修改内容如下：

| 序号 | 原文条款 | 修改后条款 |
|----|--|--|
| 1 | 第六条：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,335万元。 | 第六条：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,670万元。 |
| 2 | 第十九条：公司股份总数为13,335万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13,335万股，无其他种类股票。 | 第十九条：公司股份总数为26,670万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26,670万股，无其他种类股票。 |

二、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拟对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做相应修改。

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修订内容如下：

| 序号 | 原文条款 | 修改后条款 |
|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 | 第三条：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：公司住所地或股东大会通知中另行确定的地点 | 第三条：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：公司住所地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地点。 |

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8 月 24 日